



高等职业教育建筑工程技术专业工学结合“十二五”规划教材

校企合作 人才培养方案及顶岗实习 管理工作手册

Xiaoqi Hezuo

Rencai Peiyang Fang'an Ji Dinggang Shixi

Guanli Gongzuo Shouce

◎ 主编 张茂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高等职业教育建筑工程技术专业工学结合“十二五”规划教材

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方案及顶岗 实习管理工作手册

主 编 张茂林

副主编 要永在

主 审 郝俊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方案及顶岗实习管理工作手册/张茂林主编.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5. 4

高等职业教育建筑工程技术专业工学结合“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307-15500-8

I. 校… II. 张… III. 高等职业教育—产学合作—人才培养—中国—手册

IV. G718. 5-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66083 号

责任编辑:徐 纯 孙 丽

责任校对:方竞男

装帧设计:吴 极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whu_publish@163.com 网址:www.stmpress.cn)

印刷: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2 字数:274 千字

版次: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15500-8 定价:28.00 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买我社的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编写委员会

主任委员 郝俊

副主任委员 史增录 李仙兰 李彬
张茂林 赵建军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名)

闫宏生	孙春凌	李永光	杨剑民
张国华	张俊友	张磊	官志文
要永在	索少宁	崔海虎	彭芳
董素芹			

前　　言

校企合作、顶岗实习是高职教育与人才培养过程中一个极其重要的实践性教学环节。国家和地方非常重视校企合作、顶岗实习，均做出相应的指导和明确的规定，为学生顶岗实习指明了方向。各高职院校必须按照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定，与合作企业共同拟定实践教学方案，制订顶岗实习教学计划，实施全过程管理，确保完成顶岗实习教学任务。

高职院校要想为社会培养出实用型技术人才，必须走校企合作之路，这样才能实现人才共育、资源共享、责任共担、校企双赢的目的。本书从实际出发，对校企合作办学的意义、原则、条件，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及管理，顶岗实习的管理，顶岗实习平台的建设等都做了明确的论述。

本书由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张茂林担任主编，要永在担任副主编，内蒙古自治区高职土建类专业指导委员会主任、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郝俊担任主审。

具体编写分工为：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学院张俊友，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张茂林、于海云（第1、2、3、6、7章）；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张茂林（第4章4.1、4.2、4.6节）；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于海云（第4章4.3、4.5、4.8节）；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张瑞麟（第4章4.4、4.7、4.9节）；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要永在（第5章）。

本书的编写得到了内蒙古自治区高职土建类专业指导委员会的大力支持和合作企业的鼎力帮助，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由于编写时间及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5年2月

目 录

1 绪论	(1)
1.1 高等职业教育简介	(1)
1.2 职业教育顶岗实习简介	(6)
2 校企合作办学	(13)
2.1 校企合作办学的条件	(13)
2.2 校企合作的意义	(13)
2.3 校企合作实施方案	(14)
2.4 校企“订单”合作的人才模式	(17)
2.5 校企合作培养计划已经取得的成果及发展方向	(18)
3 土建类专业校企合作人才培养计划	(20)
3.1 建筑工程教育专业教学计划	(20)
3.2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教学计划	(26)
3.3 建筑工程管理专业教学计划	(32)
3.4 工程造价专业教学计划	(38)
3.5 给排水工程技术专业教学计划	(44)
3.6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专业教学计划	(50)
4 顶岗实习管理	(57)
4.1 《顶岗实习手册》说明	(57)
4.2 顶岗实习教学管理暂行规定	(58)
4.3 顶岗实习学生管理暂行规定	(61)
4.4 学生顶岗实习纪律和安全管理须知	(63)
4.5 学生顶岗实习协议书	(65)
4.6 学生校外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	(66)
4.7 顶岗实习指导教师的要求与职责	(68)
4.8 顶岗实习成绩考核	(69)
4.9 顶岗实习期间应填写的表格	(74)

5 顶岗实习管理实施案例	(86)
5.1 ×××系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毕业生顶岗实习安排意见	(86)
5.2 ×××系建筑工程技术专业顶岗实习任务书与指导书	(90)
6 土建类专业“双证书”人才培养模式	(96)
6.1 建筑类专业“双证书”范畴概述	(96)
6.2 高职高专建筑类专业“双证书”制度实施保障体系	(100)
6.3 建筑类专业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大纲	(115)
7 高职土建类专业实训、实习教学综合服务平台建设	(155)
7.1 项目建设背景	(155)
7.2 综合服务平台架构	(155)
7.3 功能分析	(159)
附录	(162)

1 絮 论

1.1 高等职业教育简介

高等职业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事业中一个特别重要的形式,承担着为经济社会的发展输送高级技能型人才和应用型人才的重要任务,其在我国高等教育中的重要地位是毋庸置疑的,在我国的高等教育发展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当前形势下,我国政府大力发展战略决策,为社会经济发展和实现高等教育大众化作出了重要的贡献,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高职教育也同时实现了自身规模上的快速发展。在我国的高职教育规模跨越式发展的过程中,政府提出了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适时转型的一系列指导思想,确立了高职教育要培养技能型人才的教学目标,这一人才培养目标的确立,使高职教育既注重基础性理论知识的传授,又比以往更侧重实践知识的要求,强化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为社会培养实用型人才,进而让高职院校与社会上广大企业之间的联系更加紧密,扩大了人民群众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推动了教育公平和区域统筹乃至整个社会的和谐发展。职业教育是三大教育发展战略重点之一,其在法律上被确认为国家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高等职业教育培养的是高等技术应用型人才,取得的学历为专科,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准,亦有部分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单位从2008年秋季开始举办四年制本科教育。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毕业生享受的待遇有以下几个方面。

①教育部明确规定:高职院校要按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的要求,培养出一批具有大学知识的应用型人才。高职院校在办学目标、人才培养模式、招生、就业、毕业文凭及待遇等方面与普通高等教育的院校完全一样。

②统考统招的高职生毕业时学校颁发的毕业证书是“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与普通高等教育本、专科毕业证书完全一样。

③高职生所取得的毕业证书在含金量和效力上与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完全一样,没有任何区别。

④高职生毕业证书上面应明确注明学历层次为“专科”(包括“三年制专科”“二年制专科”和“初中起点五年一贯制专科”)或“本科”(四年制或更长年限)。

⑤除了毕业证书以外,高职毕业生的就业报到证和学历电子注册也应注明学历层次为“专科”或“本科”。

⑥高职毕业生可以继续读本科(专科毕业者)和考研究生(本科毕业或具备本科同等学历者)。

1.1.1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情况

2006年11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颁布文件《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6〕16号)明确指出:“高等职业教育作为高等教育发展中的一个类型,肩负着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需要的高技能人才的使命,在我国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同时,开始实施被称为“高职211工程”的“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力争到2020年中国大陆建设20所文化底蕴丰厚、办学功底扎实、具有核心发展力且被国外高等职业教育界广泛认可的世界著名高职院校;重点建设100所办学特色鲜明、教学质量优良,在全国起引领示范作用的高职院校;重点建设1000个技术含量高,社会适应性强,有地方特色和行业优势的品牌专业。截至201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和财政部已经正式遴选出100所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单位,8所重点培育院校和100所国家骨干高职院校。自此,中国高等职业教育和高职院校进入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1.1.2 其他国家职业教育简述

20世纪90年代后,发达国家间的贸易争夺愈演愈烈,美国在世界经济中的霸主地位从根本上产生了动摇。美国劳工与经济界经多方调研后一致认为,美国大多数工业产品出口竞争力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劳工素质低下,而在失业率不断增加的形势下高新技术尤其是信息发展所需的技术人员却严重缺乏,新增劳动力则普遍缺乏就业的基本技术。针对新增劳动力职业素质不高的问题,美国教育部和劳工部共同推出《由学校到就业法案》,要求学校在职业教育基础上贯彻企业培训的学习计划。凡完成“由学校到就业”计划者,可同时获得高中毕业文凭和职业技能证书。

近几年,许多国家特别重视在职业教育中实施以开办小企业为目标的创业教育。以澳大利亚为例,其教学重视学生潜能的挖掘和综合素质的培养,采用模块化课程,通过大量的案例启发学生,教会学生分析研究市场,设计创业方案,开展考核评估,激发学生的创业动机。让所有的人有机会接受职业教育,准备就业,是人的基本权利,同时通过职业教育又能促进社会的凝聚力和整合作用,这是现代职业教育的新理念。如:德国对残疾人、妇女和外籍子女接受职业教育的培训除采取特殊的资助措施之外,还在世界上首次将普教领域的英才促进措施引入职教领域,自1992年起实施“职业英才促进项目”,每年向3000名高技能型青年提供每人3000马克的资助,采取重点辅导、出国学习等办法,培养职业领域和劳动世界的“行家里手”。

这一趋势要求各国着手建立全国统一的技能标准,并将其作为国家职业教育与培训的目标。如:1991年,英国工业协会将国家职业资格纳入行业培训大纲与目标中,1993年,该体系正式纳入国家职业教育与培训的目标之中。在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职业资格制度基础上,英国又制定了各种文凭和证书课程标准,然后又统一制定了各种课程的必修单元与选修单元或模块课程,以此规范各级各类职业技术院校的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规格。1994年,美国政府通过《2000年目标法案》,按照该法案,美国政府设置了联邦一级的全国职业技能标准委员会等机构,其职责是通过资助促进行业规范技能标准的形成,以作

为国家认可的资格标准。

由此,各国开始建立“合作式”职业教育模式。如:欧盟总结了德国与奥地利对150种专业的职业教育证书互认的经验,在不改变欧盟各自职业教育体制的框架内,通过评估与考核,承认各相关专业的各国职业教育证书的等值性,制定了适用于欧盟各国的,用英、法、德三种文字印刷的“欧洲职业教育通行证”,为欧洲统一劳动力市场的形成与发展,解决欧洲青年的失业问题做了有益的尝试。

随着信息时代的来临,终身教育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将职业教育体系中职前与职后教育有机结合起来,创造一个终身教育的完整连续统一体已成为世界性趋势。如:芬兰在合并85所职业教育机构的基础上,组建22所高职院校,职业高中和普通高中毕业生均有机会升入高职院校深造。韩国举办二年制的初级职业学院,所有具有高中学历的青年,通过国家资格认证的技师以及符合国家规定工作年限的工人,都有继续学习的机会。世界各国职业教育逐渐融入终身教育体系,其表征之一,是职业教育不再被看作是终结性教育而是一种阶段性教育。

随着职业教育体系由封闭走向开放,世界许多高职院校开始走向综合化发展道路。

①高职院校由单一的正规教育向正规与非正规教育并存发展。

②由单一的学历教育向学历与非学历教育并存发展。

③由单一的职前教育向职前与职后教育并存发展。

④由单一的育人就业向产教结合的教育方向发展,使高职院校成为一个资源开发中心。

如:印度学生在完成8年义务教育后,可升入二年制的高中阶段学习。完成10年学业的学生,如考不上高等院校,可以进“工业教训学院”和“职业学校”接受二年制职业教育,或进入“综合工业学校”接受三年制技术教育。接受普通教育的中学毕业生,如果他们不想再接受普通高等教育,也可以通过双元制职业教育与企业继续教育成为职业人才。英国职业教育体系与普通教育体系的沟通以课程为连接点,如接受过第三阶段技工培训的技工通过过渡课程的学习后可以进入高级国家证书或文凭课程学习,两年后可以再接受普通高等教育。我国台湾地区技职院校的入学方式也很有参考价值:

①实施预修甄入学。技职学生可以在在校期间预修高一层次学校课程,成绩优秀学生经甄试后录取入学。

②确认校外学习成绩及进修成果入学。加强技职院校与校外学习机构的结合,建立教育伙伴关系,并相互设立各种可以累计、转移的学分制课程以及建立相互认可学习成绩的机制。这样,学生在校内外学习成绩的总和,可以成为入学的条件。

③对职业资格证书作学历鉴定,凭此可取得入学资格。学校允许持有职业资格证书的工作者通过学历鉴定取得相当层次的入学资格。这样,就承认了学生入学前的工作经验与学习成果,体现了多元证书价值观。

在迈向综合化的道路中,世界各国高职院校加强学校的研究性和开放性,主要体现在:

第一,建立加强职业教育和方法论以及相关的教学方法等研究的组织,增强学校的研究性。如:德国不莱梅大学的技术与教育研究所、汉堡大学的职业教育研究所的工程技术

专业的职业教育工作者,他们通过各自的教学实践,不约而同地提出了工作过程导向的教学组织方式。这一思想为欧洲 10 个国家所接受。德国在职业教育教学中提出的“获取信息、指导计划、实践计划、评估计划”四阶段教学过程,就是工作过程导向的教学组织形式的具体体现。美国也由 7 所从事职业教育的高校,包括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纽约哥伦比亚大学、伊利诺斯大学、明尼苏达大学、加利福尼亞兰德学院、弗吉尼亚工业学院与州立大学、威斯康星大学,共同组建了隶属于联邦政府的美国国家职业教育研究中心,高度重视创新职业教育科研课题的研究。该中心向美国劳工部提出的包括“资源合理支配、人际关系处理、信息获取利用、系统分析综合、多种技术运用”五种能力以及“技能、思维、品行”三种素质,有可能在职业教育领域里产生新的符合职业教育特色的学习理论。

第二,加强学校的开放性,成为国际性开放大学。世界各国高职院校打破大学与社会相隔绝的状态,实行在学校内部以及向社会、国际三方位的开放。①学校内部的沟通、开放。社区学院的普通教育和职业培训教育是根据社区的需要和利益而灵活调整制定的。社区学院的教育分为转学教育和职业培训教育,分别开设学士学位二、三年级课程和直接为就业作准备的教育课程。其中转学教育的课程设置,与本州内所授予学士学位的公立大学前两年的课程设置基本相同,以便于学生学完两年后转学到那些大学继续攻读学士学位。而职业培训教育则集中开设与职业相关的技能课和知识课,往往应当地工商企业的实际需求而开设。②向企业开放。如:英国多科技术学院实施的“三明治课程”。多科技术学院属高等职业教育之列,其学位课程是前两年在学院学习,第三年到相关的企业实习,最后一年又回到学院学习;文凭课则是第一年在学院学习,第二年到企业接受实际培训,第三年再回学院学习课程。多科技术学院作为教育的基础结构,为社会培养了有技术、能适应职业需要的职工。

从上述比较研究部分,从世界各国高职院校的发展经验,我们可以得出一些结论:

第一,知识经济时代的来临,全面素质教育的推进,经过几年连续扩招,学生规模有了很大发展,整个社会发展对高师生的要求由数量转向质量,高职教育质量亟待提高。

第二,随着高等教育体系的开放,高等技术应用型人才培养渠道的多元化,高师生面临生源市场与毕业生就业市场的双重竞争。

第三,高职院校自身由于投入不足,阻碍了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的提高,面临着沦为二流、三流大学的困境。

1.1.3 我国工程类专业职业教育

随着社会经济、科学技术的发展,社会需要就业人员具备较强的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现代工程类高等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目标是培养一批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和行业需求的善于将科学技术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未来工程技师,他们具备广泛的知识和实践能力。

由此工程类职业教育本身就定位于实践的基础之上,不可能脱离于实践之外。工程教育本身就与社会经济的发展紧密联系,尤其以我国提出的走“新兴工业化的道路”这一视角出发,工程教育越来越担负着国家与社会发展的建设重任。

但从我国企业的实际情况来看,真正意义上的一线工程技术人员还不多。一方面,目前大中型企业的装置、设备和生产流水线大量依赖进口,在消化、吸收和改造上的投入也

很不够,缺乏应用型人才的成长环境;另一方面,过于学科化的工程类高等职业教育重理论和分析,在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上力度不大,毕业生实践与创新能力薄弱,不能很快地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工程素质不高,实践能力不强是我国当前工程类高等职业教育亟待解决的问题。

1.1.4 我国土建类专业职业教育

土建类职业教育坚持以就业为导向的办学宗旨,走与行业企业紧密结合的发展道路,不断深化学校内部的体制机制改革。

土建类职业教育是高等教育的一种类型,不是一个简单的层次。其类型特点,一表现在培养目标上,是培养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的高素质技能型(技术和管理)人才;二表现在经费投入上,是政府投入较少,投资主体多元化。

土建类职业教育重视专业设置和建设,紧密结合社会需求灵活设置专业,以专业建设为龙头搞好示范院校建设;重视实训基地建设,通过实训基地建设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为顶岗实习做准备,彰显高职特色;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强调双师结构教师队伍建设;双师型教师第一位的不是学历而是职业经历。同时教学改革逐步深入,厂中有校,校中有厂。工学结合,突出职业能力培养。建立实施新的评估方案,改重视硬件的学科型、本科压缩型为重视软件的职业型、高职特色型。

我国已经独立设置 30 所土建类院校,4 所国家级示范,多所省级示范,在校生万人以上的有 6 所。建设行业一线人才需求旺盛,各土建类院校紧贴企业需求设置专业,按需施教,就业率在各地均属一流。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与探索硕果累累。一批院校的实训基地建设成果显著。

近年来,职业教育立足于从岗位或职业出发的教学理念已被绝大多数职业院校所接受,并且在课改与教改方面作了许多积极的探索,土建类专业也不例外,职业教育课程改革的步伐日益加快,越来越深入。但是,由于土建类产品及其生产过程的特殊性,土建类专业在教育的推进中却遇到比其他专业更多的困难,需要我们全面分析,深入研究。

(1) 岗位目标与课程内容缺乏联系

土建类的课程设置基本还是“学科体系”的构架,多年的课改为满足“够用”删去了一些内容,加入了一些建筑法规、市场营销等相关课程,也确实增加了实践课时,然而每门独立的课程及内容使学生难以清晰地看到所学知识与专业目标的联系,从而极易淡化专业意识并产生厌学情绪。

(2) 专业理论与实践的课程内容彼此割裂

目前土建类课程绝大部分还是按文化基础—专业基础课—专业课—实践课分段排序,专业课与实践课的教学基本是分离的。无论是“先理论后实践”的教学理念,还是“在做中学”的先进教学理念,由于缺乏内在有机的衔接和适当的配合,反而给学生更加模糊的专业认识,在本质上还是造成了专业理论与实践的课程内容彼此割裂。

(3) 实训内容与职业岗位错位

目前我国土建类职业院校的重点还不是培养高级技工(不同于类似数控机床加工这样的岗位)。“实验”主要用于研究,实训操作的内容显然不是未来的岗位。这样的“动手”

训练缺乏与岗位直接联系的根基,难以达到教学目标。在实训中很难运用已学的知识或思考实训中的技术和相关知识。

(4) 校内实训基地建设的合作研究亟待加强

对校内实训基地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待提高;各院校自主开发建设实训基地中遇到的许多实际问题待解决;同一专业校内实训基地基本标准的合作研究待进行。

(5) 顶岗实习的管理存在许多问题

顶岗实习的管理状况不容乐观;顶岗实习能否完成顶岗能力的培养令人担忧;对顶岗实习加强管理的认识有待提高;亟待建立各专业顶岗实习的管理细则。

以上几个方面呈现的问题,与土建类产品生产的特殊性有直接的关系。许多学校及教师认为以实践为导向的课改对于土建类专业而言存在很大困难。此外,职业院校的师资来源大部分为没有实践经验的院校毕业生,他们更认可成熟的“学科体系”课程及以讲授为主的教学,担心以实践为导向的课程建构会“丢弃”许多知识。而事实上,抱守完整的学科的结果是,学生厌学情绪越来越重,学习热情往往随着进校时间的增长而递减,课堂纪律也越来越差;同样,教师在教学中难以体验到自身专业成长的喜悦,在工作中变得越来越消极。

1.2 职业教育顶岗实习简介

近年来,我国高等职业院校在教育教学改革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与实践,取得了显著的成就。从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出发,高职院校的实践教学由过去的简单验证性实验和课堂技能培训,改变为校内生产性实训和企业顶岗实习,通过生产性实训和顶岗实习来增强学生的就业能力,提高了就业率和企业的认可度。顶岗实习是高职院校有效推进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重要形式,也是增强高职院校学生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培养的重要途径。顶岗实习对于学生综合实践能力和职业素养的提升具有明显的作用,而且,它对于学生毕业后的就业适应性和与企业的“对接”也有较好的促进作用。

顶岗实习,是指在基本上完成教学实习和学过大部分基础技术课之后,到专业对口的现场直接参与生产过程,综合运用本专业所学的知识和技能,以完成一定的生产任务,并进一步获得感性认识,掌握操作技能,学习企业管理,养成正确劳动态度的一种实践性教学形式。

顶岗实习是学生到企业的具体工作岗位上工作,一边学习理论一边进行实践。其实质是高职院校培养的学生从知识积累到掌握运用技术的转变,职业理念和具体工作岗位的转变,从实践教学中参观、模仿到参与生产过程的转变,从学生角度到生产技术性的转变。学生到真实的工作环境中参加与一般职业人一样的工作,提高了劳动观念、职业素养和社会适应能力,让他们在走出校门之前就尝到作为一个职业人的真实滋味,学会怎么处人、处事。因此,顶岗实习要求“真实的工作环境”,不是模拟或虚设的工作场景。要让学生在真实的工作环境中不仅掌握和运用相关专业的技术,同时相应地给予一定的劳动报酬。

1.2.1 顶岗实习的由来及发展

“顶岗实习”一词最早是在师范类学校组织的学生支教活动中提出的。1996年,山西忻州师范专科学校为解决贫困地区师资短缺问题,开展了“扶贫顶岗实习支教”活动,学校在规定的三年学制中安排学生利用1学期“下乡”顶岗实习,学生被选配在不同学校的教学岗位上,同正式老师一样从事备课、讲课等相关教学活动。扶贫顶岗实习工作的开展从农村教育发展的实际需求出发,不仅满足了贫困地区学校师资的需要,达到了扶贫的目的,还加强了学生的实践教学能力,让学生在实际工作岗位上适应了教学环境,体验了教学活动,累积了教学经验,最终达到了师范学校的培养目标。这一行动取得了显著成效和一致好评,不久便推广到其他师范院校,尔后逐渐从师范教育领域扩展到职业教育领域。

顶岗实习在职业教育领域得到了高度关注和重视,很快在全国多所职业院校进行推行与实践,其名称也由“实习”“上岗实习”等逐步规范为“顶岗实习”。在1996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对“上岗实习”做了相关的规定。直到2000年,教育部颁发了《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教高〔2000〕2号文),提出“按照互惠互利原则,尽可能争取和专业有关的企事业单位合作,使学生在实际的职业环境中顶岗实习”。至此,政策文件中首次使用“顶岗实习”一词,并将其作为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的重要环节加以强调。“校企合作”办学模式成为职业教育发展的成功经验,实施顶岗实习已成为开展职业教育的重要手段之一。国家为大力推行“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先后颁发了《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05〕35号文)、《关于企业支付学生实习报酬有关所得稅政策的问题》(财税〔2006〕107号文)、《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办法》(教职成〔2007〕4号文)等一系列政策与法规,逐步规范职业院校学生的“顶岗实习”。2010年7月28日,国务院颁发了《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实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制定促进校企合作办法法规,推进校企合作制度化。2012年2月10日,教育部、财政部、中国保监会等有关部门就职业学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相关项目签署了协议。国家正努力采取有效措施规范顶岗实习相关工作,保障职业院校“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人才培养模式的顺利进行。2012年11月15日,教育部《职业学校学生顶岗实习管理规定(试行)》(征求意见稿)向全国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征求意见,以规范和推进高等职业学校学生顶岗实习工作的开展,保障参与顶岗实习的学生、学校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1.2.2 顶岗实习教学要求、教学标准介绍

培养高技能人才,需要系统设计人才培养计划,而顶岗实习作为人才培养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定要为人才培养目标服务。所以我们要从顶岗实习的培养目标、顶岗实习整体方案设计、实习的途径和方法、实习的管理和评价等方面进行系统设计并组织实施。目前顶岗实习环节已经作为一门课程被列入教学任务,按照课程的相应要求要制定顶岗实习的课程标准。

1.2.2.1 课程性质

顶岗实习是职业技术教育的最后一个极为重要的实践性教学环节。通过顶岗实习，使学生在已有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基础上，结合实习单位工作需要，综合运用所学知识，锻炼独立分析和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把理论和实践有机结合起来，从而提高实际工作能力，达到就业的零适应期。通过顶岗实习树立劳动观念，培养吃苦耐劳精神；在实习过程中通过与人合作，锻炼沟通能力和协作精神，实现学生由学校向社会的转变。另外通过实际锻炼，培养学生的专业特长，充分体现“以就业为导向”的教育方针，检验教学效果，反馈与促进教学改革，为进一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培养合格人才积累经验。也使学生及早接触社会，开阔视野，锻炼生存本领，寻找发展空间。

专业的顶岗实习形式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体验性顶岗实习。时间安排在第二或第三学期的假期，主要是对未来职业有一个感性直观的认识，能从事相对简单的工作。

第二阶段：教学顶岗实习。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和人才培养计划的具体安排，在某一学期或其中的一段时间到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进行教学顶岗实习。主要让学生通过对岗位的体验实现专业基本能力和职业关键能力的提升。

第三阶段：毕业顶岗实习。学生将专业教学内容渗透到顶岗实习中，以准员工的身份参与实习企业的生产、管理与服务。鼓励学生结合岗位，针对在企业生产、管理和服务中的技能要求，跟踪最新的理论、技术、工艺、流程的发展进行各个环节的实战演练，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各专业可结合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计划合理选择顶岗实习的形式（表1）并认真组织实施。

表 1

顶岗实习的主要形式

顶岗实习阶段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主要评价方式
第一阶段（第一、二学年假期选择4周）	体验性顶岗实习	进入行业、企业通过岗位体验对未来职业有一个感性直观的认识	撰写实习报告，完成实习任务书
第二阶段（利用一学期或其中的一段时间进行）	教学顶岗实习（各专业可按要求选择）	技术应用性顶岗实习，纳入必修课管理，属于专业学习领域课程	按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完成实习任务，企业、学校、学生共同评价
第三阶段	毕业顶岗实习	预/就业顶岗实习，纳入必修课管理，属于专业学习领域课程	撰写实习报告，指导教师、企业、学生共同评价

1.2.2.2 课程培养能力目标

顶岗实习培养能力目标分为三个层次。

(1)通用能力目标

学生通过对岗位的体验来实现沟通能力、与人共处能力、协作能力、学习能力、心理承受能力、组织管理能力、职业态度、职业规范和创新意识等能力的提升。

(2)专业基本能力目标

除了要求学生具备通用能力外,还要求学生具备专业基础能力。

(3)专业综合能力目标

该层次与就业相结合,专业综合能力实现学生与就业岗位的零距离对接,使学生能够完全胜任岗位要求。

不同阶段的顶岗实习具有不同的侧重点,相应的能力目标层次见表2。

表 2

顶岗实习能力目标层次表

顶岗实习课程名	通用能力	专业基本能力	专业综合能力	备注
体验顶岗实习				侧重让学生体验工作、认知岗位,培养通用能力
教学顶岗实习	1. 沟通能力 2. 与人共处能力 3. 协作能力 4. 学习能力 5. 心理承受能力	掌握专业培养目标要求的基本专业技能和职业岗位专业技能		技术应用性顶岗实习在培养通用能力基础上,侧重专业基本能力的培养
毕业顶岗实习	6. 组织管理能力 7. 职业态度 8. 职业规范 9. 创新意识		具备与职业岗位相关的实际问题的分析和解决能力,与就业岗位的零距离对接,使学生能够把所学的知识运用到岗位中	预/就业顶岗实习在前一层能力目标基础上侧重培养专业综合能力,以完全胜任岗位要求

注:各专业可结合职业岗位的能力要求,明确专业基本技能和专业综合能力的具体表述。

1.2.2.3 与相关课程的联系

(1)假期体验顶岗实习与相关课程的关系

假期体验顶岗实习前,必须完成专业基础课程的学习,使学生具备专业的基本能力。参加校内心理健康教育与指导和职业道德课程、参加各类能力培养的活动,使学生具备基本专业素质。

(2)专业教学顶岗实习与相关课程的联系

专业教学顶岗实习前,必须完成必备的专业课程,并进行了相关的校内实训活动,使学生基本具备岗位专业能力。

(3)毕业顶岗实习与相关课程的联系

专业毕业顶岗实习前,必须完成该专业的综合专业课程,并进行了相关的校内实践,安排了相应的毕业设计,解决生产现场实际问题,培养扎实的职业技能、专深的岗位业务知识、较强的技术能力,使学生具备岗位专业能力。

1.2.2.4 顶岗实习教学内容与岗位要求

顶岗实习期间学生必须完成一项专项任务。假期体验顶岗实习主要侧重于对职业和行业企业的了解,重点是对岗位工作规范、工作内容、工作纪律等通用能力的认识。顶岗

教学实习主要是对岗位基本技能进行训练,可以选择3~4个实习项目同时进行,校外实习基地应尽量选择条件优越并与职业岗位联系密切、级别和服务层次相对较好的进行安排,学生可以在这些岗位和基地间轮换以便适应不同岗位需求,锻炼学生的岗位基本技能。毕业生的顶岗实习,可以将毕业设计作为专项任务。专项任务是学生结合顶岗实习岗位与专业技术能力设计课题、论文、技术报告等,由学生与校内指导教师和企业指导教师协商后确定,其应有一定的工作量要求。具体见表3。

表 3

顶岗实习教学内容与岗位要求

课程名称	顶岗实习项目	教学目标	实习岗位和地点要求	周数	备注
假期体验顶岗实习	进行企业认识实习; 学习企业文化; 学习岗位工作要求; 了解工作岗位; 熟悉企业工作纪律、工作规范; 学会人际沟通技巧; 实际体验工作岗位	通过对岗位的体验来实现沟通能力、与人共处能力、协作能力、学习能力、心理承受能力、组织管理能力、职业态度、职业规范和创新意识等通用能力的提升	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校外各种类型与专业相关的企业,能够提供与专业相关的各种类型的岗位供初学者社会实践和顶岗实习	约4周	
教学顶岗实习	一般设计3~4个顶岗实习项目,要求学生在这些项目中选择并可进行轮岗实习(一定要结合专业安排)	要求学生掌握本专业实习项目的基本专业技能	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校外实训基地,能够提供一定数量的岗位,并有必要的生活和教学条件,有劳动保险	可根据岗位要求具体确定周数	可按照专业要求安排(一般适用于三明治教学模式或2+1模式,2.5+0.5教学模式可不安排)
毕业顶岗实习	根据专业特点和校内外实习基地的情况,可安排一些岗位进行,也可根据就业情况安排学生自主进行,但必须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相一致	学生必须掌握相关职业岗位所要求的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在顶岗实习的基础上实现学生与就业岗位的零距离对接。使学生能够完全胜任职业岗位的要求和专业拓展的需要	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校外实训基地,能够提供一定数量的岗位,并有必要的生活和教学条件,有劳动保险。学生变换实习场所必须与院系沟通联系	一般安排17~18周	专业岗位可以轮换,也可以根据就业岗位明确能力目标和职业岗位所需要的基本素质

1.2.2.5 顶岗实习指导教师要求

绝大部分学生是初次接触社会,对未来的无知和对身份的转变、对新环境的不适应等